## 免责声明

户外运动本身具有一定危险性和不可预知性,参加者必须均为满 18 周岁且均被视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,参加者必须对自己的行为以及造成后果负责。活动队长以及有团队职务的成员需接受全体队员的监督,有责任在《团队骑行安全协议》范围内保证队员人身安全;有责任与财务商议控制活动花费并公开账目。除此,甲方不对任何户外活动本身具有的风险以及队员违背《团队骑行安全协议》所造成的任何后果负责。

- 1. 队员在认真阅读《团队骑行安全协议》后在下方横线上签字,签字表示完 全理解并认可《团队骑行安全协议》以及《免责声明》所述全部内容。
- 2. 所有队员应严格遵守协议的要求,若违反上述规定,队长有权作出相应惩罚,一切后果自负。
- 3. 本协议在活动出发前统一上交活动队长管理。
- 4. 该协议与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属阳光自行车协会理事会。

请务必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后签字。

甲方: 中国农业大学阳光自行车协会

乙方: \_\_\_\_\_